

##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張好婕

聯絡電話：02-8771-2541

電子郵件：circle1207@nlma.gov.tw

傳真：02-8771-9420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更字第11500323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提供「老宅延壽機能復新計畫」及「因應國際情勢強化老舊建築物修繕補助辦法」（下稱本辦法）相關建議1事，詳如說明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5年4月16日全設聯鑫字第115000255號函。
- 二、查旨揭計畫及辦法業經行政院核定施行，已規劃補助地方政府成立專業服務團，提供個案先期評估及申請諮詢、宣導及盤點潛在案件、提供受理案件初步審查意見等，歡迎貴會及同業加入地方服務團行列；此外，本辦法另有補助民眾委託專業者辦理公寓類型之作業費，協助民眾於前期規劃整合意願時，可逕行委託相關業者協助，其勞務費用得由該項補助支應。建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多加利用上述機制參與，共同推動旨揭計畫，照顧住戶實際需求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